

## 資料文件

###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為香港精英運動員提供的支援

#### 目的

本文件旨在簡介現時為香港精英運動員提供的各項支援及未來路向。

#### 背景

2. 我們曾經在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提交的資料文件 CB(2)67/10-11(01)號中論述政府推動體育發展的三大政策方向，包括在社區建立熱愛體育運動的文化、發展精英體育及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體壇盛事中心的地位。

3. 推動香港精英體育的持續發展，支援本港運動員在國際性的賽事中發揮出高水平表現是我們政策方向的重要一環。香港運動員在近年大型國際賽事，包括 2010 廣州亞運會及亞殘運會中，奪得佳績。

#### 精英運動員的培育

4. 優秀的運動員並不是一朝一夕可以訓練出來的。他們能夠在國

際比賽中力壓其他好手奪取佳績，除了自己不斷奮鬥之外，亦需要各方面的協助和支持，與及良好的支援系統互相配合。目前，政府透過與不同的持分者合作，例如：香港體育學院(香港體院)、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和其他體育總會，為發展香港的精英體育共同努力。下文簡要地介紹我們現行發展精英體育的機制。

## 發掘有潛質的運動員

5. 發掘有潛質年輕運動員的主要渠道如下：

(一) 不同項目的體育總會透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撥款，舉辦各種形式的訓練課程，吸納有興趣及潛質的運動員作為培訓目標。其中「青苗體育培訓計劃」是一項較有系統及循序漸進式訓練計劃讓青少年參與。當中表現良好的學員有機會入選區域代表隊甚至香港青少年代表隊，並參加國際賽事。在二零一零年至一一年度，「青苗體育培訓計劃」有 27 項體育訓練計劃，共 860 多個項目，預計參加人數約 32,000 人。在上個年度的計劃中挑選到加入區域代表隊青少年運動員約有 250 多人。

(二) 為協助體育總會及早發掘及培育更多具潛質的青少年運動員，確保運動員的承傳，康文署推出梯隊培訓系統試驗計劃。自二零零九年至今，康文署已向 22 個體育總會撥款約 1,580 萬元，舉辦 400 項相關活動，供 9,500 多名青少年運動員參與。在初步的檢討中，體育總會對這項計劃深表歡迎，認為計劃有助擴大他們旗下代表隊的規模，以及為青少年運動員提供更多訓練和比賽機會，提升

他們的技術和表現，對他們繼續發展體育事業有莫大幫助。

- (三) 二零一零年，香港體院亦相應推出「優才發展計劃」，針對一些曾經接受正規訓練、在體育項目已達到一定水平、並獲得體育總會教練推薦的運動員進行科學及專項測試。同時亦邀請體育總會作為合作伙伴，一方面轉介運動員參加篩選，篩選完畢將不同發展程度的運動員輸送到合適水平的訓練計劃繼續培訓。按目前的目標，在二零一零年至一一年度內可為 400 名運動員完成測試，發掘有潛質的年輕精英運動員。

### 精英運動員的訓練

6. 在目前的架構下，香港的精英體育項目及精英運動員主要由香港體院提供支援。香港體院運用本身的專業知識、優良的環境及設施，為本地精英運動員提供先進的體育培訓及系統化的支援。民政事務局每年給予香港體院約 1 億 6 千萬元的經常性撥款，用作培訓及支援精英運動員和支持精英體育項目的發展。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底，獲香港體院培訓支援精英體育項目共 14 項<sup>1</sup>，支援的精英及具潛質運動員(包括殘疾運動員)約為 1,000 人。

7. 政府透過香港體院向精英運動員發放直接財政支助，讓他們可專心訓練。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我們撥出約 1.2 億元，向在香港體院接受訓練的運動員提供直接財政資助和訓練支援。現時，最高水平的全職精英運動員每月可以獲得接近三萬元的財政資助。香港體院除了安

---

<sup>1</sup> 14 個精英體育項目包括田徑、羽毛球、桌球、單車、劍擊、空手道、賽艇、壁球、游泳、乒乓球、保齡球、三項鐵人、滑浪風帆和武術

排教練及培訓之外，更在運動科學、運動醫學及體適能訓練方面給運動員適當的支援，並設有宿舍及餐廳，為精英運動員提供免費住宿和膳食。

8. 此外，香港體院的 18 億元重新發展計劃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展開，可望於二零一三年年底完成，屆時將會新增多項主要建築，包括九層高多用途大樓、多用途體育館、賽艇中心及 52 米室內游泳池等。重建的香港體院會採取「無障礙」設計，亦會分配更多空間提供運動科學和醫學等支援，為殘疾與非殘疾精英運動員提供更先進及優良的訓練環境和設備。

### **精英體育項目的發展**

9. 為培訓運動員備戰 2010 廣州亞運會及 2012 倫敦奧運會，爭取優異成績，體育委員會通過多項措施，務求進一步推動香港的精英體育發展，包括自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年度起到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年度，政府每年向香港體院增撥 560 萬元，加強羽毛球、單車、乒乓球及滑浪風帆四項「重點精英體育項目」的培訓計劃；與及將柔道列為「有潛質體育項目」，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年度及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年度每年增撥 150 萬元加以集中發展。

10. 至於未被納入為精英體育項目的其他體育項目，主要由康文署透過「體育資助計劃」提供支援，而有關的資助額度近年亦有所增加。在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年度，康文署一共向 58 個體育總會及 22 個體育團體提供 2.13 億元的資助，用作本地比賽、訓練計劃、運動員參加國際體育賽事、培訓工作人員等用途。

11. 我們亦會繼續改善本地的體育場地及設施，以更好地支援本港運動員的需要，包括精英水平的殘疾運動員以及較難利用香港體院設施的運動員，例如部分隊際體育項目的運動員。

### **加強支援參與主要國際賽事**

12. 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體育部分)是發展和推廣體育的重要資金來源，主要資助運動員準備和參與主要國際及全國性運動會，及資助體育總會和其他體育組織在香港舉辦大型國際體育活動。就以剛過去的廣州亞運會及亞殘運會為例，我們從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體育部分)撥出了接近 2,800 萬元支援香港運動員備戰及參加有關賽事。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批准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注入 30 億元的種籽基金，以投資回報資助藝術及體育的長遠發展。注資後我們可望利用額外的資金加大支持運動員準備和參與主要的國際及全國性運動會，亦可撥出資金為運動員提供其他方面的支援。

### **獲獎運動員的鼓勵**

13. 爲了鼓勵精英運動員在國際大型比賽中爭取出色的表現，香港體院自一九九六年起推行「優秀運動員獎勵計劃」，對在大型運動會獲得獎牌的精英運動員，頒發現金獎勵。體育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通過大幅提高在奧運會、殘奧會、亞運會及亞殘運會獲得獎牌運動員的獎勵金額，以鼓勵他們繼續爭取佳績。在 2010 廣州亞運會及亞殘運會上取得獎牌的 107 名殘疾和非殘疾運動員合共得到 1,089 萬元的現金獎勵。

## 運動員的教育與就業

14. 我們非常重視為精英運動員的教育及就業提供足夠的支援，讓他們可在全心接受訓練及應付比賽的同時，亦可有充足的準備在他們退役後繼續升學或發展其「第二事業」。在這一方面，香港體院自二零零八年起推行「運動員教育及職業發展計劃」，為運動員提供多元化教育及職業發展支援，包括學校轉介，學業指引、諮詢、補習等服務。又有個人發展培訓課程，幫助運動員提升公開演講能力、與傳媒應對技巧、財務管理、時間管理及溝通技巧等方面知識。精英運動員亦可申請由「香港運動員基金」提供的獎學金及生活費資助，報讀由本地及海外教育機構開辦的證書、文憑、高級文憑及學士學位等課程，目前受助的運動員共有 27 人。準備退役的精英運動員還可透過「精英教練工作體驗計劃」，接受兼職教練培訓；參與「精英運動員認可教練培訓課程資助計劃」的運動員，亦可獲資助報讀教練級別評定計劃的運動通論課程，以獲取教練資格。

15. 此外，港協暨奧委會獲得政府初步撥款約 1,100 萬元，自二零零八年起推出「香港運動員就業及教育計劃」，支援現役及退役運動員接受教育和就業方面的培訓和輔導。計劃內容包括有長短期職業訓練、師徒計劃、體育大使計劃、職業發展諮詢服務及就業和實習機會。有意進修的退役運動員可接受各項教育支援，如網上英語課程、獎學金計劃及補習班助學金。現役運動員更可獲財政支援報讀兼讀課程，也可參加網上英語課程、教育及職業發展的諮詢服務及工作坊等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共有七名退役運動員獲「香港運動員就業及教育計劃」批出

獎學金資助升學，共獲獎學金約 20 萬元。另有六名退役運動員正申請獎學金，如他們的申請全部獲批，計劃批出的獎學金將逾港幣 30 萬元。此外，已有 16 名退役運動員透過計劃成功覓得全職或兼職工作。

16. 現時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八間院校<sup>2</sup>接受香港體院或港協暨奧委會推薦運動員的入學申請。這些大專院校容許獲得取錄的運動員暫緩入學；批准他們於需要受訓及比賽時休學；並接納他們延長課程修讀時間之申請；為運動員提供特別安排，協助他們成功地完成大學課程。在二零一零年，有 16 名運動員透過這個途徑，成功獲得本地大專院校取錄。另外，自一九九九年，香港體院與北京體育大學舉辦「運動訓練教育學士學位課程」。它是香港唯一專注於運動訓練教育的兼讀學士學位課程。此課程每兩年開辦一次，舉辦至今共有 58 位學員完成課程。

## 未來路向

17. 雖然香港運動員近期的成績令人鼓舞，但我們明白有需要繼續提升對精英運動員的支援，這樣他們才有機會與其他地方的對手一同進步和再創佳績。我們會從以下幾個方面研究如何進一步推進精英體育的發展：

(一) 加強發掘與培育運動員 — 為了能繼續有效發掘具潛質的年青人加入香港精英運動員的行列，我們需要考慮如何在現有的運動員培育系統的基礎上向前推進。從各個體育總會舉辦的「青苗體育

---

<sup>2</sup>包括香港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嶺南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教育學院、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

培訓計劃」及「梯隊培訓系統試驗計劃」的經驗來看，能否有效並及早發掘年青一代運動員，讓他們有機會盡早接受訓練，對相關體育項目的持續發展有莫大的關係。因此，我們建議可以從下列方向入手：

- 檢視現有的培育系統，尋找可供優化的空間，例如怎樣令體育機構更好掌握具潛質年青運動員的相關資料，安排他們在佔優勢的體育項目中發展；
- 探討如何更靈活運用現有及未來的資源，鼓勵更多年輕人參與接受訓練；及
- 擴大培育計劃的範圍，例如將更多具潛力發展或受歡迎的體育項目，納入梯隊培訓系統之中，讓它們得到更好的發展。

(二) 優化對精英運動員的支援 — 爲了讓精英運動員能夠全心訓練，專心比賽，以取得更佳成績，我們會考慮進一步改善運動員的訓練環境及加強對他們在生活上的各種支援。我們在上文已經詳細介紹現行的機制及措施，不但針對精英運動員的體育訓練與備戰賽事的需要，也照顧到他們的升學和就業，以至日常起居飲食等各方面。不過，考慮到國際間的體育水平日漸提高，運動員間的競爭越加劇烈，我們需要考慮如何持續吸引本地運動員全職發展體育事業，特別是讓運動員在體育、教育及職業方面都得到平衡發展，及協助他們在退役後找到適合自己的出路。

(三) 提高與內地和國際的合作 — 爲了提升香港精英體育的水平，我們會繼續加強香港精英體育機構與國內及國際相應機構的聯繫，加深彼此間的交流，及爲香港的精英提供更多在世界不同地方訓練及比賽的機會。

## 結語

18. 我們會聽取各位委員、體育界及相關持份者就上述各個方向提出的意見，以制訂相關措施。我們的目的是在於創造更多有利條件，培養更多體育精英人才，推動香港精英體育發展。

民政事務局

二零一一年一月